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（普通掛號）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書函

709

台南市安南區工業二路16號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二段6號  
（永華市政中心）

承辦人：洪玫琦

電話：06-2991111轉1360

傳真：06-2984872

電子信箱：chyi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台南產業園區廠商協進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經工字第1150114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市日前已公告全面禁止廚餘養豬，為執行廚餘轉型減量，請轉知所屬設有員工餐廳之工廠設置瀝水設備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4年12月22日府環廢字第1141705581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請轉知轄管工廠業者之附設餐廳自行設置廚餘處理設備，將廚餘自主資源化處理，以達廚餘減量成效。
- 三、隨文檢送宣傳圖卡乙紙。

正本：台南產業園區廠商協進會

副本：本局工業行政科

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# 惜食減量

# 剩食打包帶走

吃多少  
煮多少  
廚餘自然少



食物零浪費  
美味帶著走



# 廚餘分兩類 瀝乾再回收

## 生廚餘

- ✓ 渣渣
- ✓ 茶葉
- ✓ 咖啡
- ✓ 蔬菜
- ✓ 水蛋



## 熟廚餘

- ✓ 生肉類
- ✓ 加工熟食
- ✓ 剩肉
- ✓ 剩食
- ✓ 剩飯
- ✓ 剩粉

